

河南省焦作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水环境监测能力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JZSTHJJCZX (2024) 7 号)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焦作市

一、招标条件

本河南省焦作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水环境监测能力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48.5 万元，招标人为河南省焦作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采购全自动 CODcr 分析仪、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各 1 套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河南省焦作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水环境监测能力建设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河南省焦作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水环境监测能力建设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期范围内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较强的经营实力；
 - 3.2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根据“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备注：以上第 3.2 条由采购代理机构提供查询结果。；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0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1 月 01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300 元/份；凡未在规定时间内报名并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者视为无效标。

报名及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须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企业法定代表人证明和其委托代理人的委托书及身份证，以上证件均为原件，并须留存一套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1月05日09时00分

递交方式：河南吉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11月05日00时00分

开标地点：焦作市山阳区工业路焦作大学（北校区）门面房西段

七、其他

采购全自动CODcr分析仪、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各1套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河南省焦作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地址：焦作市竹林路656号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0391-312006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吉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焦作市山阳区工业路焦作大学（北校区）门面房西段

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13782691702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